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

#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新型电子元器件及 新能源东莞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11日召开的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新能源东莞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述

为了加快振华科技电子元器件产业及新能源产业在珠三角地区的布局，实现军、民业务协调发展，同时解决振华富、振华微、振华云科和振华新能源等控股子公司因生产场地不足、布局分散造成的管理成本增加、企业发展受制等问题，公司拟利用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中电桑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达科技”）在东莞虎门镇拥有的土地资源（桑达科技在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拥有四宗土地，土地证号分别为：东府国用[2014]第特191号、东府国用[2014]第特195号、东府国用[2014]第特221号、东府国用[2014]第特222号，土地总面积为78291平方米），以桑达科技为实施主体，建设公司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新能源东莞产业基地。

## 二、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东莞市中电桑达科技有限公司

(二) 注册地址：东莞市虎门镇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基地

(三) 注册资本：1,550万元整，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00%。

(四) 法定代表人：潘文章

(五)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通信产品、网络信息产品、电子仪器与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研发、销售软件；实业投资；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信息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

###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一) 投资总额：65,025 万元

(二) 资金来源：自筹

### 四、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有利条件

#### (一) 必要性

(1) 有利于解决旗下企业场地不足问题

拟入驻本项目的振华新能源、振华云科、振华富和振华微四家公司均为振华科技旗下新型电子元器件、新能源领域内的优势子公司。目前四家企业自用生产厂房或租赁厂房面积已不能满足企业发展的需求，拟实施或正在实施的投资项目面临生产场地严重不足的问题，已影响到企业可持续发展。本项目的建设将解决振华科技所属四家公司生产用房和配套设施，为企业扩大经营规模、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必要的条件。

## (2) 有利于降低在深企业运营成本

拟入驻本项目的振华富和振华微两家企业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生产和办公场所大部分为租赁厂房，目前深圳市内的厂房租金、人工成本较高，增加了企业运营成本。东莞市虎门镇厂房租金、人工成本以及相关费用等远低于深圳市，振华富、振华微入驻本项目后，将大幅度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 (3) 有利于整合资源，提高资产经营效率

随着电子信息产业竞争越来越激烈，提高企业资产经营效率，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对企业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根据在深企业发展对新增场地的需求，以及自有物业的使用现状，在深企业入驻本项目后，不仅可以降低企业运营成本，还有利于将存量物业对外租赁，提升物业的使用效率，提高企业经营发展质量，从而提高振华科技整体的运营效益。

## (二) 有利条件

(1)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与东莞市人民政府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战略合作备忘录》以及与东莞市虎门镇人民政府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约定，由当地政府从产业专项资金、人才、土地、规划等方面给予本项目建设的优惠和支持。

(2) 利用珠三角地区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优势以及完善产业配套基础，将带动拟入驻本项目民用电子元器件项目的发展，并能快速满足企业生产配套需求，有效降低企业采购成本，同时为企业引入人才、技术、管理、资金、信息等方面提供便利。

(3)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东莞市虎门镇，地处珠三角地区交通核心枢纽区，海陆空交通发达，将为入驻本项目的企业提供便利物流服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内，总建筑面积196,110.217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94,996.211平方米、办公及研发面积21,411.404平方米、宿舍及配套面积79,702.602平方米。

## 六、经济效益

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可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7,207 万元，新增年均利润总额 3,085 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项 目	单 位	指 标
1	总投资	万 元	65,025
2	固定资产投资	万 元	64945
3	铺底流动资金	万 元	80
4	营业收入	万 元	7207
5	利润总额	万 元	3085
6	总投资收益率	%	6.57
7	投资利润率	%	4.74
8	内部收益率	%	5.63
9	财务净现值 ic=5.15%	万 元	3229
10	投资回收期	年	17.95

## 七、风险分析

### (一) 融资风险

本项目总投资为 65,025 万元，项目投资额较大，存在融资难的风险。

对策：一是桑达科技将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努力拓宽融资渠道，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二是充分利用与地方政府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战略合作备忘录》给予的优惠政策，积极落实地方政府产业专项资金支持。

## （二）市场风险

本项目厂房、办公楼及宿舍拟出租给振华科技控股子公司使用，因市场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存在这些控股子公司因订单不足，厂房需求减少的风险。

对策：振华富、振华微、振华云科和振华新能源等控股子公司均属于振华科技大力发展的优势企业，产品所在领域市场前景广阔，技术的领先优势使其在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竞争力，同时几家公司也在积极投入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通过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和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保持技术优势及市场占有率，企业发展空间较大，本项目建设的市场风险较小。

## （三）环境风险

东莞产业基地建成后拟进行新型电子元器件、厚膜集成电路和锂离子电池的生产，以上产品的生产过程将会产生部分污水、废气及固体废气物，如果不按规定处理，对环境可能带来破坏。

对策：针对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东莞产业基地设立的管理机构将在企业入驻前即要求各公司完善相应的环保设施，认真处理环保问题。在正式生产运营后，基地管理机构将会同入驻公司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检查，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废水、废气处理达到国家排放

标准后方能排放,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必须按照规程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并委托有资质的废物处理公司处理,杜绝环保事故的发生。

## 八、实施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一)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充分利用珠三角地区良好的产业环境、产业配套要素和本项目所处的地域优势,完善振华科技产业空间布局,加快优势企业发展,为企业后续发展预留空间、提升产业形象等方面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 本项目的实施以及产业投资项目的建设,可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土地、资金、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优惠政策,有利于振华科技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企业发展质量。

## 九、备查文件

(一)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 振华科技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新能源东莞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3日